

证券代码：832225

证券简称：利通科技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## 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3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洪亮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,708,333 股（其中现场参加会议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34,708,333 股；网络投票 0 股，代表股份 0 股）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.75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邓涛、赵永德、董治国因在异地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副总经理赵淑文、财务负责人杨国淦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资金获取较好投资回报，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日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4,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如单笔理财的存续期超过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，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。现金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进行协定存款、通知存款、大额存单以及向金融机构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等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。上述额度和期限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708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|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|
|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 |
|-------------------|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许家武、雷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23 日